

西南证券

关于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西南证券作为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- | | |
|---|-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停产、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亏损、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|
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资产被查封、扣押、冻结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|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|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|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磁电气”或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威海力磁电气有限公司向乳山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，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14 日止，公司股东李川、袁雪芹、刘金波、孙正鼐、孙祖英、李惠、常伟东、郭强、李中福以其持有的力磁电气股份为上述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，质押股份合计 367.50 万股。上述借款全部未偿还，上述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8.37%且仍处于质押状态。针对上述情况，乳山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向乳山市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。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收到乳山市人民法院（2020）鲁 1083 财保 827 号民事裁定书，申请人为乳山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，被申请人为威海力磁电气有限公司、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、李川、常伟东、李惠、郭强、孙正鼐、李中福、刘金波、孙祖英等，乳山市人民法院裁定，在 1500 万元的范围内查封被申请人威海力磁电气有限公司

位于乳山市广州路北、海口路西厂房及土地使用权；在 525 万元的范围内查封被申请人李川、袁雪芹、李中福、刘金波、孙祖英、常伟东、郭强、李惠、孙正鼐等九人所持的质押给申请人的力磁电气的股份；在 500 万元的范围内冻结被申请人名下的银行存款 500 万元或者查封其他同等价值的财产；冻结银行存款的期限不得超过一年，查封、扣押动产的期限不得超过两年，查封不动产、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不得超过三年。

二、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

2020 年 8 月 26 日，主办券商出具《西南证券关于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，风险事项进展如下：

1、重大债务违约风险进展情况

截至目前，向乳山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的 2000 万元借款全部未偿还，乳山市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向乳山市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，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收到乳山市人民法院（2020）鲁 1083 财保 827 号民事裁定书，具体情况详见本风险提示性公告“一、风险事项基本情况”之“（二）风险事项情况”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若不能偿还上述债务，可能对公司财务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被质押股份可能被质权人行权，公司可能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。

四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力磁电气的持续督导义务，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将持续关注力磁电气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、力磁电气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2020)鲁 1083 财保 827 号民事裁定书

西南证券

2020年12月22日